鄂尔多斯市建设“五大基地”实施“两大行动”完善“一个体系”构筑世界级能源产业

近年来，鄂尔多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主动承担起建设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的重大政治责任，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坚持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新路子，聚焦市委“三个四”目标任务，打造现代化能源体系，建设“五大基地”，即，建设国家煤炭保障基地、清洁电力供应基地、油气战略储备基地、氢能应用示范基地、储能实验实证基地；实施“两大行动”，即，实施能源产业科技创新行动、能源产业扩绿降碳行动；完善“一个体系”，即，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构筑世界一流的能源产业。

一、建设“五大基地”，着力构建现代综合能源供给体系

（一）以“煤”为锚，筑牢国家煤炭保障基地。党的二十大明确将确保能源资源安全作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的重要内容，鄂尔多斯作为国家重要的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深刻认识新形势下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极端重要性，立足以煤为主的国情，促进煤炭资源科学合理、规范有序开发利用，切实筑牢能源之“锚”。一是有序释放优质产能。全市启动12处煤炭矿区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确保煤炭资源稳定接续。深挖现有潜力，推动在产煤矿增产、在建煤矿投产、停产停建煤矿复工复产。截至目前，累计核增产能1.6亿吨，煤炭总产能达10亿吨/年；全力推动塔然高勒煤铀协调开采，停工近15年的塔然高勒煤矿（1000万吨/年）复工复建；创新服务机制，开展“提前介入”“联合审批”“容缺受理”等服务模式，陶忽图煤矿（800万吨/年）提前三个月实现开工。二是构建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在全国首创煤炭工业“三化融合”发展，构建以“安全生产标准化、煤矿生产智能化、矿区生态绿色化”于一体的现代化煤矿建设标准体系，对煤矿实行分级分类管理。目前，全市171座煤矿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等级，占正常生产煤矿总数的95%；155座煤矿开展智能化建设，建成智能化采掘工作面144处，智能化产能占全市生产煤矿总产能的70%；121座煤矿建成绿色矿山，煤矿植被覆盖度达到80%，9座煤矿实施充填开采示范，消纳煤矸石超740万吨。年底前将有25座煤矿达到一级现代化煤矿标准，50座达到二级现代化煤矿标准。三是坚决扛起保供责任。牢记“国之大者”，全力以赴做好能源保供工作，2021年以来，完成国家下达近14亿吨煤炭保供任务，保障了全国25个省区市和自治区10个盟市的燃“煤”之急，其中，2023年煤炭保供量占预计产量的78.5%，超过全国电煤任务量的四分之一，占全区任务量的71%。

（二）以“电”为源，打造清洁电力供应基地。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促进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的指示，我市抢抓“双碳”目标政策机遇，把发展新能源、建设以电为中心的新型能源体系作为能源绿色转型的重要源动力，努力走出一条资源型城市绿色发展的新路子。一是构建多能互补的电力供应基地。作为国家九个煤电外送基地之一，坚持输煤变输电，建成上海庙至山东、蒙西至天津南2条电力外送通道，外送能力达1600万千瓦，建成煤电规模3493万千瓦，现有外送能力及煤电规模领跑全区，年发电量约40%外送至华北、华东等经济发达地区。作为国家四个“沙戈荒”大型风电光伏基地之一，坚持风光变绿电，推动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开发建设，全市累计获批新能源规模超5000万千瓦，居全国地级市首位，同步搭建特高压绿电外送通道，规划实施蒙西至京津冀、蒙西至中东部2条绿电外送通道，争取构建“2+2+2”电力外送格局，到“十四五”末，全市新能源装机规模将超过火电，暖城将有更多的绿色能源。二是构建高比例消纳的新型电力系统。新型电力系统是新型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和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载体。不断优化电力资源配置，发挥煤电兜底保障作用，稳步实施煤电机组“三改联动”，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和灵活性，持续完善电网接纳能力，构建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蒙泰北源热电、蒙能长城电厂、国电长滩电厂等一批清洁高效煤电机组陆续投产，全市66万千瓦以上机组规模达1526千瓦，占火电总装机的44%；印发《鄂尔多斯煤电节能降耗与灵活性改造行动计划（2021-2024）》，关停煤电落后产能5万千瓦，完成煤电机组节能改造379.2万千瓦，灵活性改造534万千瓦，供热改造101万千瓦；阿勒泰、伊和乌素500千伏变电站，东规、万利220千伏变电站建成投产。在蒙苏工业园区、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和鄂托克低碳园区开展适应高比例新能源接入的微电网试点示范，助力园区清洁低碳发展。

（三）以“油气”为储，夯实油气战略储备基地。持续推进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实现有效的资源接替。坚持增强能源自主保障能力和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落实国家建立煤制油气产能和技术储备要求，稳步推进煤制油、煤制气试点示范升级。一是保障天然气供应。作为国家西气东输的重要气源地之一，着力推动天然气增储上产，推进苏里格、大牛地、东胜等气田稳产上产，构建地方国有企业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油气开发合作机制，鄂尔多斯天然气生产在全国地市级行政区中处于领先地位，全市天然气产量的80%外送至京津冀等40多个城市，保障居民生活用气。二是加强油气安全战略技术储备。作为全国五大煤制油气战略基地之一，我市先后引进实施了神华煤直接液化、伊泰煤间接液化、汇能煤制气等煤炭转化增值项目，已建成煤制油产能124万吨/年，煤制天然气产能14.2亿立方米/年。其中，鄂尔多斯神华煤制油项目的建成和成功运行，标志着我国成为世界唯一掌握百万吨级煤直接液化关键技术的国家；伊泰煤间接液化项目是国内第一个建成的煤间接液化试验示范项目；汇能煤制气项目填补了国内外采用水煤浆气化技术生产煤制天然气的技术空白。

（四）以“氢”为纽，创建氢能产业示范基地。以氢能为纽带，连接煤炭、天然气、风能、太阳能等多种能源形式，协同管理能源供应端和应用端。近年来，我市将发展氢能产业作为实现“双碳”目标的示范引领工程，率先在全区印发实施《鄂尔多斯市氢能产业发展规划》《支持氢能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等一系列促发展政策，全力打造氢化工、氢交通应用示范样板，建设绿氢产业集群，为中国氢能产业发展的时代考题“寻解”。在前端氢供应方面，利用风光清洁能源，通过无污染、零排放的绿电制取绿氢，正在实施4个风光制氢一体化项目，制氢规模4.6万吨/年，我国首个万吨级新能源制氢项目——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纳日松光伏制氢产业示范项目成功制取第一方“绿氢”。在后端氢应用方面，一是打造国际领先氢化工基地。充分发挥国家现代煤化工示范基地优势，推进煤化工+绿氢一体化发展，建设绿色甲醇化工、绿色合成氨产业链，打造“液态阳光产业示范基地”。中石化乌审旗风光融合绿氢化工示范项目从源头减少原料煤用量及二氧化碳排放量，鄂托克旗风光制氢一体化合成绿氨示范项目实现我市“绿氨”突破，中煤10万吨/年液态阳光——二氧化碳加绿氢制甲醇技术示范项目回收利用现有煤化工排放的二氧化碳，推动绿色经济发展。二是建设绿氢交通体系。依托国家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上海城市群建设，充分发挥巨量大宗物资运输优势，在伊金霍洛旗先行先试拓展氢交通应用场景，已建成7座加氢站（其中固定式3座、撬装式4座），63辆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开通煤矿至集运站、化工终端等6条新能源重卡运输专线，氢能重卡应用场景走在全国前列。

（五）以“储”为辅，构筑储能实验实证基地。为解决新能源发电随机性、波动性、不均衡性带来的系统平衡问题，鄂尔多斯开展多种储能应用场景实证，建设新型储能实验实证基地，打造新型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聚集地。规划新型储能发展布局与产业体系，组织编制《鄂尔多斯市新型储能高质量发展规划》，全面统筹源网荷环节运行需求，推动新型储能高质量规模化发展。目前，全市建成天骄绿能新能源项目配建储能、准大电厂调频储能等11个新型储能项目，总装机35.9万千瓦，正在推进建设中广核储能实证基地、库布其新能源大基地配建储能等15个新型储能项目，总装机194万千瓦，计划到“十四五”末，全市新型储能装机达到600万千瓦，将对推动能源绿色转型、保障能源安全、催生能源产业新业态发挥重要作用。

二、实施“两大行动”，提升世界级能源产业“含新量”“含绿量”

（一）实施能源产业科技创新行动，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把完善科技创新平台、推广科技创新产业化应用作为推动能源产业转型发展的重要路径，通过科技赋能的方式，为能源工业高质高效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完善科技创新平台。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聚焦支撑能源产业创新发展，与北京大学、中国矿大（北京）分别合作成立北京大学鄂尔多斯能源研究院、矿业大学（北京）内蒙古研究院，与清华大学共建产学研合作办公室。引进武强、金之钧两名院士，聘请葛世荣、欧阳明高等21位院士专家担任政府科技顾问，重点围绕智慧矿山、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新型储能、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利用等领域开展科技创新。二是推广科技创新产业化应用。全面推动煤矿智能化建设，世界首台8.8米超大采高智能化采煤机及一大批无人驾驶、无人值守、机器人智能巡检等新技术实现应用，打造了矿鸿工业互联等多个创新实验室，并在乌兰木伦矿井开展5G+工业互联网架构体系的应用试验。三是打造能源产业数字信息化平台。全市建成覆盖市级、旗区、煤矿三级互联互通的“联通专线”和“移动专线”，将所有煤矿、各级煤炭管理部门纳入“一张网”中，实现煤炭相关数据的实时、安全、稳定传输。建成鄂尔多斯智慧能源综合平台，搭建鄂尔多斯数字煤炭综合平台、煤矿安全监测监控系统、井下人员定位系统、工业视频、束管监测、水文监测、边坡监测等系统，实现煤矿管理、安全监管、产销监管数字信息化，为能源现代化治理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实施能源产业扩绿降碳行动，推进产业“低碳”进程。党的二十大报告对“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重要部署，鄂尔多斯结合资源禀赋特征，协同推进扩绿和降碳，实施新能源与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高耗能行业节能降碳，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经济低碳良性发展。一是新能源与产业融合发展。以产业结构调整带动经济结构转型，着力打造集能源生产、装备制造、应用示范于一体的“风光氢储车”全链条产业集群，落地建设亿元以上重大项目51个，引进远景、隆基、天河等三类500强企业18户，荣获全国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优秀城市。二是坚持新能源+生态治理同步发力。全力打造黄河流域光伏治沙样板工程，采用“板上发电、板下种植、板间养殖、治沙改土、带动乡村振兴”五位一体循环产业发展模式，建立了达拉特光伏领跑者基地光伏治沙典型、伊金霍洛旗天骄绿能50万千瓦采煤沉陷区生态治理光伏发电示范基地，并在库布其200万千瓦光伏治沙项目、库布齐中北部新能源基地100万千瓦先导工程及蒙西采煤沉陷区40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中推广示范。三是全力推动煤制油气低碳转型发展。全市煤制油气行业开展节能节水改造，有序淘汰落后设备，引进节能新工艺、新技术应用。目前，神华煤制油、伊泰煤制油、汇能煤制气单位产品能耗分别降至1855、2046千克标准煤/吨和1.2千克标准煤/立方米，全市3户煤制油气企业能耗均达到国家先进值。

三、完善“一个体系”，筑牢世界级能源产业安全稳定屏障

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做好煤炭、电力、天然气等供应保障，确保民生和公共用能需求，推动能效低于基准水平的能源生产企业有序实施改造升级，健全能源储运和调峰应急体系，加强能源应急安全保障能力。一是提升能源生产质量。持续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新建煤矿全部按照现代大型智能化标准建设，目前全市煤矿单井平均产能达

312万吨，是全国的2.5倍，煤炭开采工艺世界领先，煤矿采掘机械化程度、回采率分别为100%和80%以上。二是提高能源输送效率。加快库布齐沙漠新能源基地外送通道建设，按多能互补原则高比例输送新能源。推进天然气管网建设，保障天然气生产、外输和区域协调发展，全市建成油气长输管道25条、管线总长度3632公里，占自治区总管线的60%。三是增强能源储备能力。完善能源安全储备，提升天然气储备和调节能力，完成地方政府4670万方和城燃企业4371万方的储气任务，积极配合自治区建设煤炭储备基地。四是强化能源安全管理。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制定《露天煤矿智能化建设与管理规范》地方标准，配套出台《露天煤矿智能化达标考核评定办法（试行）》，填补了露天煤矿地方行业标准规范管理空白。夯实重大灾害源头管控，与中煤能源研究院成立“鄂尔多斯市冲击地压防治技术中心”，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国家煤矿水害防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立水害防治中心，“一企一策”分类指导，推进煤矿重大灾害治理，做好事前预防预警，构筑能源安全生产防线。

到2025年，鄂尔多斯能源产业总产值将达到8000亿元，主要发展质量指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到2030年，能源产业总产值将超过1万亿元，发展质量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在民族地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作模范，蹚出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新路径。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201187.html